

烟台汽车工程职业学院文件

烟汽职院字〔2020〕66号

烟台汽车工程职业学院 关于进一步加强教学督导工作的通知

各系部、处室：

为贯彻落实《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山东省《关于推进新时代山东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切实加强教学过程和教学质量监控，提高教师的教学水平和教学效果，提升教育教学质量，经研究决定，从本学期起，成立学院教学督导组织，通过深入课堂，调研分析，学生评教等方式及时发现教学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改进意见，从而保证教育教学质量。具体要求如下：

一、指导思想

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加强教学质量管理。在认真总结去年教学督导工作经验的基础上，积极探索教学督导工作的新思路和新方法。实行多侧面、多环节、多形式的督导，以

实现对教学质量的有效控制和保障。推动良好教风、学风的建设，促进我院教学质量的全面提高。

二、机构设置

（一）学院成立教学督导领导小组

组 长：孙 涛

副组长：马晓艳

组 员：胡祥卫、王 琳、董良新、车丽丽、白秀秀、
谢丽君、陈晓宝、林 瑛、邹爱琴、杜绍妍、
叶青艳

（二）成立院级和系部两级督导工作小组。

1. 院级督导工作小组

组 长：陈晓妮

副组长：胡祥卫、董良新、白秀秀、谢丽君、陈晓宝、
林 瑛、邹爱琴、叶青艳、杜绍妍

组 员：由热爱教育事业、教育思想先进、教学经验丰富、工作认真负责的教师组成。

职 责：

（1）对教学全过程的各个环节进行督导，如对教学管理制度、教学计划制订与实施情况的检查，理论教学、实践教学的检查评估，考试试卷、成绩评定与教材选用等方面发挥督导作用，维护学院教学秩序的稳定。

（2）根据推门听课指标体系，对全院上课教师进行量化，对任课教师提出教学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意见。

（3）参与考试过程中的考场督查，检查考场纪律，严格考风考纪，促进良好学风校风的形成。

（4）参与教师与教学管理队伍建设，为提高教师队伍业务素质，改善教师队伍结构提出建议。

2. 系（部）督导工作小组

组 长：各系主要负责人

副组长：各系分管教学负责人

组 员：由各系（部）教研室主任、优秀教师、名师等组成。

职 责：

（1）对本部门新进教师、薄弱教师进行一对一的帮教。

（2）带领本部门每学期至少开展两次教学调研活动。

（3）参与学院的专业建设和课程建设，尤其是重点专业建设、精品课程建设、在线网络课程，按学院要求的指标体系进行督查，根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改进意见及建议。

（4）加强日常教学常规管理。

（5）根据院督导组推门听课情况，学期末撰写分析报告。

三、工作要求

1. 加强教学督导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建设，明确院系两级管理机制。两级教学督导组在教务处领导下开展工作，为教务处提供教学质量信息和教学改革的咨询意见。系部督导组紧密配合学院督导组的工作，以督带导，督导结合，建立健全院系两级互相协调、互相配合的教学督导体系。

2. 继续推行多元化评教制。及时收集整理院领导、同行、学生、第三方机构对教学及管理的合理意见建议，及时反馈给校领导及相关部门。

3. 系部督导组每学期开学初，制定督导计划；学期末，撰写学期督导总结，并按时将督导工作计划和总结报送教务处。院督导组分学期初、学期中、学期末定期召开学院、系

部教学督导会议。落实督导工作，交流教学督导工作经验，总结交流情况，及时将督导意见反馈给相关部门。

四、主要内容

教学督导工作的基本原则：坚持督教与督学相结合；坚持督查与指导相结合；坚持实事求是、客观公正、秉公办事；坚持以促进学生发展为本，为广大师生提供教学指导和服务，做到督查在前，指导在先。

（一）听课

1. 两级教学督导组的工作重点是对教师在课堂教学(包括实训、实习教学)中教学内容、教学进程、教学方法、教学效果、教书育人等方面进行督导。一般采取随机听课、直接反馈的方法，及时向任课老师反馈督导意见。特别要加强对青年教师的督导，对个别青年教师可以跟踪督导，使他们在反复听课、反复点评的过程中不断提高教学水平。年轻教师 and 教学上相对薄弱的部分教师以及新进教师作为重点听课对象，要有具体的帮教对象、措施及效果。

2. 学院教学督导组成员将组织推门听课活动。督导组成员在听课过程中对教师违规学生出勤违规等发现的问题及时填写听课指标进行量化并将问题建议及时反馈给任课教师，督导科每月把汇总的情况及时反馈给各系部。

3. 督导组成员要采取听课后及时交流或教师座谈会上交流等形式，与被听课教师进行平等的交流与沟通，充分地听取授课者的意见，及时反馈听课的建议和意见，促使教师能及时地调整教学计划和改进教学方法，提高课堂教学的质量。

4. 督导组在听课过程中加强与学生沟通注重听取学生意见，及时了解学生对教师教学质量的评价和对教学的要求，并及时向任课教师和有关职能部门反馈。

5. 各系部根据推门听课情况写出 SWOT 分析报告。

（二）教学督导

1. 院系两级督导组加强日常教学秩序和教师课堂教学常规执行情况的督查，检查教师上课准备情况，杜绝不备课；上课不带教材、备课本、考勤表上课；不按教学计划上课；非特殊情况，坐着上课；上课时接听手机；在课堂上玩游戏等现象发生。

2. 院系两级督导组要采取随机听课与重点听课有机结合，加强对教师课堂教学、实践教学和指导，从教学内容的取舍，教学过程的设计，教学方法和手段的运用及教学效果等方面进行评价，宣传推广先进的教学经验，推动信息化教学在我院的推广和促进我院双师型教师的成长。

3. 系部教学督导组应定期召开教师和学生座谈会，进行专题调研，协助学院了解教学工作的有关情况，向学院提出加强与改进教学工作的建议和意见。除参加学院组织的座谈会及有关调研活动外，每学期自己组织专题调研和座谈会不少于 2 次。每学期学生进行两次评教，第一次评教要有整改方案，第二次学生评教要有整改的效果。

4. 系部教学督导组应加强教风学风的检查督导并提供参考意见，了解学生的课堂纪律、到课率、作业完成情况等与学习有关的学风情况，协助学院做好考试的监督和检查工作，加强考风建设，参与考试巡视等工作。

5. 两级教学督导组经过合议提出中肯的督导意见，并认

真填写《烟台汽车工程职业学院教学督导信息反馈表》及时将反馈意见传达给相关教师。

6. 针对教学过程中的热点、难点及师生反映突出且强烈的问题，经院领导授权，组织开展专项督查调研工作，督查调研结果形成报告报学院领导，为学院领导提供建设性意见和建议。

五、注意事项

1. 各系部要做好教学督导宣传工作，任课教师要充分认识加强督导、提高教学质量的重要意义，积极配合教学督导活动，虚心听取督导意见，切实改进教学中的不足。任课教师不得拒绝督导活动，否则视为教学事故处理。

2. 自本学期开始，学院教学督导组将于所在学期的期末对各系教学督导工作进行检查，并将检查结果进行通报。

3. 请各系部按照要求做好教学督导组调整、补充工作，《烟台汽车工程职业学院（系部）教学督导组成员统计表》经系部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和电子版统一报送至教务处督导科。

烟台汽车工程职业学院

2020 年 11 月 5 日

烟台汽车工程职业学院办公室

2020 年 11 月 5 日印发